



2013 全国两会

千年國井
中国白酒高端芝麻香

2013年3月11日 星期一
编辑:王娟 美编:晓莉 组版:秦川 齐鲁晚报 A0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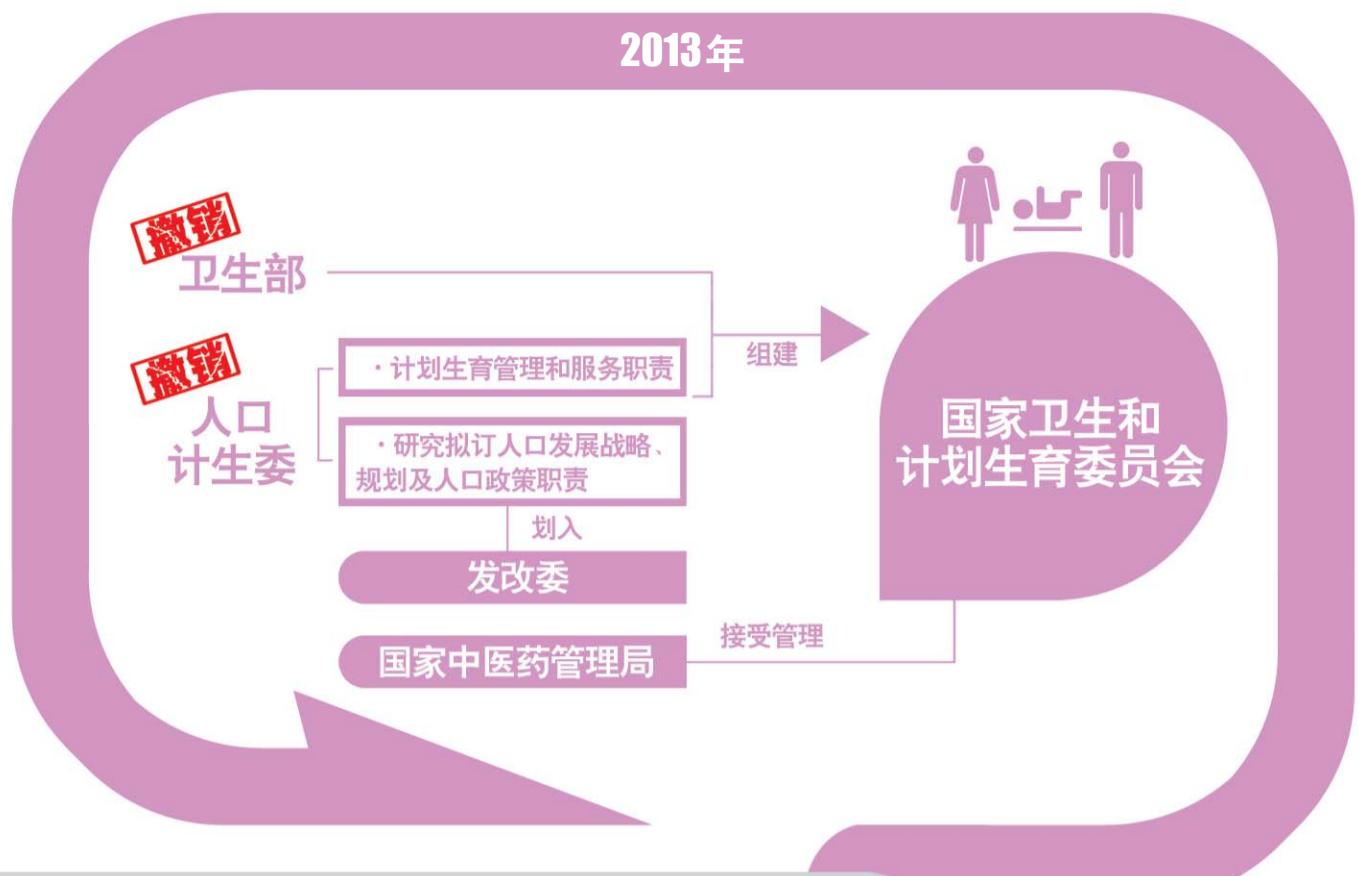
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图解两会

制图:本报美编
马晓迪
晓莉

特约报道

2013年



卫生部、人口计生委撤销，组建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新部门可能叫“卫计委”

本报北京3月10日讯(特派记者 吉祥 李钢) 根据10日披露的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,国务院将卫生部的职责、人口计生委的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职责整合,组建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。将人口计生委的研究拟订人口发展战略、规划及人口政策职责划入发展改革委;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由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管理;不再保留卫生部、人口计生委。

10日,卫生部长陈竺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指出,新组建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后,将继续坚持计划生育国策,同时也会继续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。

“计划生育的国策还是要继续坚持,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也处于关键时刻,亟需推进工作。”陈竺说,在机构改革过程中,要做好整合,同时保证“人不能乱、队伍不能散,工作不能断”。

10日上午,卫生部副部长黄洁夫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,卫生部将会面临一次较大的机构调整,原来的人口计划生育委员会要合并到卫生部,“以后就没有卫生部了,有可能就叫卫计委了吧。”

黄洁夫说,除了人口计生委合并到卫生部,卫生部的另外一块职能药监局,将与食安办等合并。这些调整对医疗卫生的整个布局将是一个很大的挑战,“不过我相信这个方案是非常合理的,有利于下一步食品药品的监管,同时也有利于发挥卫生部的职能。”

黄洁夫说,机构改革之后面临着一些人员安置问题,“在这个时候,大家都将以人民群众的利益为最高出发点,都想着老百姓,才能做好。如果说变成大家都想自己的事,那就麻烦了。”

○解读

合并后将解决哪些问题?

计生和卫生
同时被加强

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王峰详解《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》时表示:卫生部与人口计生委这两个正部级单位合而为一,相似的职能将被“兼并重组”,两机构中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的职能同时被加强。

王峰指出,合并这两个机构主要是解决两个问题。第一,两个部门职能相近,甚至交叉。比如计划生育服务站和医院在生育方面的很多职能就有重叠,合起来,资源就可以得到优化了,总量相对不足的情况下,还把它分开。第二,对两个方面都是加强。首先,政策不变,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不变、计划生育“一把手”负总责的制度不变、一票否决制不变,这三个不变,从政策、制度上保障了计划生育工作不可能削弱。其次,现在可以利用的资源更宽了、更大了,因为卫生领域的资源它也可以利用了。

对计生工作有何影响?

坚持计划生育
党政一把手负总责

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,统筹规划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,组织制定国家基本药物制度,拟订计划生育政策,监督管理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,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等。

改革后,我国坚持和完善计划生育政策,要继续坚持计划生育党政“一把手”负总责,继续实施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。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要高度重视计划生育工作,合理设置相关机构,充实工作力量,确保这项工作得到加强。地方各级政府要继续加强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,严格执行各项计划生育政策,确保责任到位、措施到位、投入到位、落实到位。

人口计生委主任王侠10日告诉记者,政府已把完善生育政策列入重要议事日程。

几部门有何历史变化?

“卫生部”名字
用了近60年

卫生部是国务院主管全国卫生工作的职能部门,前身是1949年11月1日成立的中央人民政府卫生部。1954年11月10日改现名,是新中国成立最早并保留至今的政府部门之一。卫生部历任13位部长,首任部长为李德全。

最早管计划生育工作的部门设在卫生部妇幼卫生司下面。1968年11月,国务院计划生育委员会被撤销。此后,计生委又从卫生部独立出来。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1988年成立,是三部门中“最年轻”的。前身为卫生部中医司,1988年5月3日,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成立国家中医药管理局,把中医药管理职能从国家医药局划归国家中医药管理局。历任5位局长,首任局长为胡熙明。

据新华社、中新社、中广网、《法制晚报》等

人口计生委历史沿革

●2003年3月

更名: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。
职能:增加开展人口发展战略研究、制定人口发展规划、促进生殖健康产业发展等职能。

●2001年12月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》诞生。

●1981年3月6日

成立: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,纳入政府序列,成为国务院的组成部分。
主任:陈慕华,以副总理的身份兼任该委员会主任。

●1973年7月

成立:计划生育领导小组,下设办公室机构由卫生部代管。
组长:华国锋、吴桂贤、陈慕华曾先后兼任该领导小组组长。

●1970年

全国总人口超过8亿。

●1968年11月

国务院计划生育委员会被撤销,计划生育工作仍由卫生部承担。

●1964年

状况:第二次人口普查,全国人口接近7亿。
成立:国务院计划生育委员会。
主任:周鑫荣,国务院秘书长兼任该委员会主任。
职能:中国政府提出降低城市人口自然增长率的目标。

●1962年末

设立:卫生部妇幼卫生司设立计划生育处。
职能:管理全国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工作。

●1957年10月9日

毛泽东在中共扩大的八届三中全会上讲话认为:“计划生育,也来个十年计划。少数民族地区不要去推广,人少的地方也不要推广。”



卫生部(左)和人口与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大楼。本报记者 周青先 摄

